

债券简称：21 杭城 02

债券代码：185096.SH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被调查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五年六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杭州城投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一、发行人外部董事被调查事项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外部董事被调查的公告》，现就发行人外部董事被调查的相关事项报告如下，发行人公告的具体内容为：

“

### 一、事项基本情况

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外部董事章舜年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在接受杭州市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审查和调查尚在进行中。

### 二、影响分析

上述人员系公司外部董事，相关审查和调查尚在进行中。预计该事宜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外部董事被调查的公告》，发行人判断：上述人员系公司外部董事，相关审查和调查尚在进行中。预计该事宜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21杭城02”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三、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谷晓阳

联系电话：18516563270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被调查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